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上午10:00在南京市栖霞区元化路8号28幢（仙林南大科学园智慧园6号C栋3楼）公司C310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任桐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中介机构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根据新出台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、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，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拟改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表决通过后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1 日